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1、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数量为 1,800,000 股，实际可上市流通数 1,800,000 股。

2、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 2008 年 12 月 23 日。

一、公司新股发行及股本状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6]56 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1,500 万股于 2006 年 8 月 2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公司总股本为 6,000 万股。2008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 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200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转增 5 股的比例转增股本，2008 年 4 月 15 日实施完毕，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9,000 万股。

二、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 2008 年 12 月 23 日。

2、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数量为 1,8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0%。

限售股份持有人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情况如下：

序号	限售股份 持有人名称	持有限售股 份数量（股）	本次可上市流 通股份数量 （股）	本次可上市流 通股份数量占 公司股份总数 的比例
1	浙江省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	900,000	1.00%
2	北京矿冶研究总院	300,000	300,000	0.333%
3	宜兴市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0.333%
4	莱州祥云防火隔热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0.333%
合计	公司股份总数	90,000,000	1,800,000	2.0%

三、本次可上市流通限售股份持有人新股发行时做出的承诺及履行情况

本次可上市流通限售股份持有人浙江省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北京矿冶研究总院、宜兴市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和莱州祥云防火隔热材料有限公司在公司上市时就其持有的公司股票上市后的锁定时间分别作出了承诺，承诺的锁定股份安排如下：

发起人名称	上市后锁定一年 股份数量（股）	自 2005 年 11 月 24 日起锁 定 36 个月股份数量（股）
浙江省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100,000	600,000
北京矿冶研究总院	700,000	200,000
宜兴市耐火材料厂*	700,000	200,000
莱州祥云防火隔热材料有限公司	700,000	200,000

注：宜兴市耐火材料厂已于 2007 年 11 月在无锡市宜兴工商行政管理局变更为宜兴市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他们均完全遵守了以上承诺。本次解禁后，上述 4 位股东所持有的本公司限售股份已全部解禁。

上述 4 位股东本次解禁股数与承诺表中所列股数增加 0.5 倍的原因是 2007 年度利润分配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转增 5 股的比例转增股本所致。

四、股份变动情况表

股份类型	变动前（股）	本次变动（股）		变动后（股）
		增	减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57,278,003		1,800,000	55,478,003
其中：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54,088,023		300,000	53,788,023
3、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650,126		1,500,000	1,150,126
4、境内自然人持股	539,854		0	539,854
5、境外法人持股				
6、境外自然人持股				
7、其他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2,721,997	1,800,000		34,521,997
三、股份总数	90,000,000			90,000,000

五、备查文件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十二月十八日